公司代码：688388　　公司简称：嘉元科技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1）新产品和新技术开发风险

公司通过长期技术积累和发展，培养了一支高水平、强有力的技术研发团队，形成了较强的自主创新能力，技术研发水平位于行业前列。随着铜箔行业竞争加剧及下游行业的不断发展，对铜箔的质量及工艺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需要不断进行技术创新、改进工艺，才能持续满足市场竞争发展的要求。如果在研发竞争中，公司的技术研发效果未达预期，或者在技术研发换代时出现延误，将导致公司面临技术创新带来的风险。

（2）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经过长期发展，在生产工艺、核心技术方面积累了很强的竞争优势。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性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业务的稳定性和发展的持续性。公司拥有稳定的研发团队，核心技术人员经验丰富，拥有很强的专业能力，为公司产品在市场上的地位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公司十分重视对技术人才的培养，并制定了相应机制，鼓励技术创新，保证了各项研发工作的有效组织和成功实施。如果未来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公司的产品研发和制造将受到不利影响，使公司处于市场竞争的不利地位。

（3）新能源汽车产业政策变化及所带来的锂离子电池行业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各类高性能电解铜箔的研究、生产和销售，主营业务利润主要来源于锂电铜箔的生产和销售。2020 年上半年受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市场需求疲软；随着疫情防控进入常态化，行业需求已基本恢复。但由于新能源汽车企业正处在产品结构调整和技术提高过程，预计在短时期内难以出现理想的市场需求局面。如果新能源汽车产业政策变化超过预期或者相关产业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4）锂电铜箔核心技术差距的风险

锂电铜箔核心技术主要体现为锂电铜箔厚度、单位面积质量、抗拉强度、延伸率、粗糙度、抗氧化性等技术指标，其中厚度对产品生产的影响为厚度越薄，负荷率越低、成品率越低、开工率越低和工艺成本越高，因此解决上述生产工艺上的难题，需要锂电铜箔生产企业具备较强的工艺技术和研发实力。

目前公司主要产品以≤6 微米极薄锂电铜箔为主，但整体性能水平与国内外头部铜箔企业存在一定技术差距，若未来下游客户大批量应用≤6 微米极薄锂电铜箔生产锂离子电池，市场竞争加剧的情况发生，公司如不能根据客户的需求提升产品性能，公司的锂电铜箔产品的经营及其市场竞争地位将受到影响。

（5）产品结构单一和下游应用领域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产品为超薄锂电铜箔和极薄锂电铜箔，产品直接下游客户主要为锂离子电池厂商，终端主要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储能设备及电子产品等领域，下游应用领域较为集中。在公司其他类型产品尚未大规模投入市场前，如果锂电铜箔产品销售受到市场竞争加剧、新技术更迭或新竞争者进入等因素的影响有所下滑，将会对公司的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6）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铜箔行业在我国已发展了数十年，虽然行业的资金壁垒和技术壁垒较高，但目前市场竞争也较为激烈，市场化程度较高。近年来，锂离子电池市场快速发展，原有的锂电铜箔企业在报告期内不断扩大产能，部分标准铜箔企业相继进入锂电铜箔领域，通过对原有 PCB 用标准铜箔产线进行升级改造或者新建产线来提升锂电铜箔产能，加剧了锂电铜箔市场的竞争。同时，部分其他产业的资金相继涌入锂电铜箔领域，进一步加剧了锂电铜箔行业的竞争。

市场竞争的加剧可能导致产品价格的波动，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准确把握市场机遇和变化趋势，不断提高产品技术水平，开拓新的市场，有效控制成本，则可能导致公司的竞争力下降，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失去领先优势，进而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7）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各细分产品毛利率的变动是销售单价和单位成本变动综合影响的结果。若未来市场竞争加剧或国家政策调整等因素使得公司产品售价及原材料采购价格发生不利变化，公司产品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

（8）新冠肺炎疫情下持续影响的风险

2020 年初，新冠肺炎疫情在国内外相继爆发，国内外各政府均出台了相关防控措施，目前疫情在全球范围内的发展趋势尚未得到有效控制。公司面对疫情和市场变化带来的不确定性，积极转变经营方针和市场策略，通过在线营销、网络会议等多种渠道保持客户沟通；同时，主动布局和开发国内外锂离子电池、印制电路板等市场，深挖客户需求，积极努力完成年度既定的经营任务。

在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下，国内外经济运行存在一定不确定性，但公司在做好防疫防控的前提下及时复产复工，目前已回归正常运营。但若后续世界范围内疫情短期无法得到有效控制，仍可能对宏观经济及电子制造业带来一定的影响。敬请投资者密切关注疫情发展趋势以及由此带来的相关风险。

上述风险都将直接或间接影响本公司的经营业绩，请投资者仔细阅读。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30,876,000 股计算，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57,719,000 元；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际分派现金红利金额以实施完毕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确认的数额为准。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嘉元科技	688388	无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叶敬敏	李伟锋
办公地址	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雁洋镇文社	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雁洋镇文社
电话	0753-2825818	0753-2825818
电子信箱	mzjykj@163.com	mzjykj@163.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锂离子电池用 4.5-12μm 各类高性能电解铜箔及 PCB 用电解铜箔的研究、生产和销售，主要用于锂离子电池集流体、PCB 电路板。

锂离子电池集流体的主要功能是利用金属箔将电池活性物质产生的电流汇集起来，以便形成较大的电流输出。锂离子电池铜箔在锂离子电池中既是负极活性材料的载体，又是负极电子的收集与传导体，因此要求具有良好的一致性、导电性、柔韧性和耐腐蚀性。

PCB 是采用电子印刷技术制作的组装电子零件用的基板，是在通用基材上按预定设计形成点间连接及印刷元件的印制电路板，主要功能是使各种电子零配件形成组件并按预定电路连接，是电子产品的关键电子互连载体。

公司主要产品为锂离子电池极薄铜箔和超薄铜箔及少量的 PCB 用电解铜箔，产品广泛应用于锂离子电池、印刷电路板等领域。

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示例图	主要描述	最终用途
极薄铜箔	≤6μ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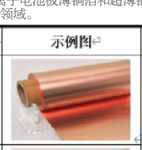	两面光，M 面经过特别工艺制作，使之粗糙面达到光亮面；双面光电解铜箔厚度非常均匀，在扫描电子显微镜下观察晶体结构细密。	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储能设备及电子产品
超薄铜箔	>6μ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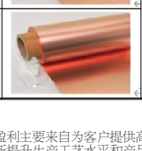		

（二）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盈利主要来自为客户提供高性能电解铜箔产品的销售收入与成本费用之间的差额。通过持续研发创新提升生产工艺水平和产品技术含量，从而满足客户的需求，是公司实现盈利的重要途径。

公司主要通过采购铜线和硫酸等原材料，经过溶铜、生箔、后处理和分切全套生产工艺流程制成电解铜箔，主要是以直销方式销售给客户。

（2）采购模式

公司外购的原材料主要是铜线和硫酸。铜线和硫酸属于大宗采购商品，市场价格透明，货源充足。公司铜线和硫酸采购有稳定的供应渠道，与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制定了与采购相关的规章制度，从供应商选择、采购业务流程、采购价格及品质管理等方面对采购工作进行了规范。

（3）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采取"以销定产"的原则制定生产计划，进行生产调度、管理和控制，即每年公司先与主要客户签订框架合同，在合同期内由客户下达订单，公司根据订单制定生产计划，组织生产。生产部根据生产情况和合同期限安排生产计划；技术研发部根据客户的要求进行工艺配制，稳定生产；生产部按客户要求和生产工艺组织生产；品质部根据产品检验规程对生产过程和产品进行最终检验，检验合格的产品方可包装入库；销售部根据合同订单按期发货。

（4）营销及管理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直销模式，同时存在少量经销。销售的客户主要为锂离子电池制造商。对于有着长期稳定合作关系的主要客户，公司一般与其签署框架采购合同或战略合作协议，约定报价方式、付款方式、质量要求等一般性规定。在合同年度内，客户根据自身生产需求向公司下达订单，约定产品类型、购买数量、采购金额、交货时间等具体内容。公司根据订单及自身库存和生产情况，安排采购和生产的相关事宜。

（5）研发模式

公司在研发方面主要以自主研发为主，产学研结合为辅，目前已建立了面向市场需求和多部门、内外协同的研发体系，构建了精细管理、高效合作、职责明确的研发绩效考核模式，专注于公司开展产品生产、工艺稳定、成本控制、品质提升以及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的研发创新等。

（三）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行业发展阶段和基本特点

电解铜箔作为电子制造行业的功能性关键基础原材料，主要用于锂离子电池和印制线路板（PCB）的制作。其中，锂电铜箔由于具有良好的导电性、良好的机械加工性能，质地较软、制造技术较成熟、成本优势突出等特点，因而成为锂离子电池负极集流体的首选。

根据应用领域的不同，可以分为锂电铜箔、标准铜箔；根据铜箔厚度不同，可以分为极薄铜箔（≤6μm）、超薄铜箔（6-12μm）、薄铜箔（12-18μm）、常规铜箔（18-90μm）和厚铜箔（>70μm）；根据表面状况不同可以分为双面光铜箔、双面毛铜箔、双面粗铜箔、单面毛铜箔和其低轮廓铜箔（VLP 铜箔）。

根据《中国有色金属丛书电解铜箔生产》的指引，厚度为 12μm 以下一般称之为超薄铜箔。根据《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指导目录（2019 版）》的指引，厚度≤6μm 且符合国家行业标准《SJ/T11483-2014 锂离子电池用电解铜箔》的铜箔为极薄铜箔。

极薄铜箔近两年才真正实现国内规模化应用，目前仅有少数头部专业生产厂商能实现厚度≤6μm 极薄铜箔规模化量产，因此厚度的划分标准主要是根据相应规定标准来确定的。不同厚度的铜箔对下游应用领域锂离子电池的具体性能影响程度主要在于，锂电铜箔越薄，对电池的能量密度提升作用越大。

（2）主要技术门槛

电解铜箔的生产技术是一种精细化、专业化程度高、各环节控制标准高的系列制造技术，需要通过长期生产实践摸索、总结。根据《中国有色金属丛书电解铜箔生产》的指引，电解铜箔生产技术门槛主要有溶铜造液及电解液的净化技术、生箔电解技术（含生产过程控制技术、添加剂配比技术、设备组合技术、生箔与表面处理同时进行技术）、表面处理技术、特殊铜箔的生产技术（含超薄铜箔生产技术、极薄铜箔生产技术）、分切与包装技术等。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1）公司行业地位及变化

嘉元科技主要从事各类高性能电解铜箔的研究、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超薄锂电铜箔和极薄锂电铜箔，主要用于锂离子电池的负极集流体，是锂离子电池行业重要基础材料；同时公司生产少量 PCB 用标准铜箔产品。公司是国内高性能锂电铜箔行业领先企业之一，已与国内主要大型锂离子电池制造厂商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并成为其锂电铜箔的核心供应商，多次获得宁德时代锂电铜箔优秀供应商称号。梅州市委、市政府于 2020 年 8 月授予公司"2020 年梅州市先进集体"光荣称号；2020 年 12 月经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为"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

（2）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

公司同行业可比公司为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德股份"）、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华科技"）。以下信息均来自于可比公司公开信息。

1）、经营情况比较

证券简称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名称	主要客户
诺德股份 SH:600110	从事锂离子电池用高档铜箔生产与销售及锂离子电池材料开发业务	主导的产品有≤6 微米双面光锂电池专用电解铜箔、6-20 微米单面毛锂电池专用电解铜箔、10-18 微米双面毛锂电池专用电解铜箔、12-210 微米标准电解铜箔、105-210 微米屏蔽用铜箔、以及低轮廓电解铜箔	知名锂离子电池厂商和线路板制作厂商
超华科技 SZ:002288	主要从事高精度电子铜箔、各类覆铜板等电子基材和印制电路板（PCB）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印制电路板、覆铜箔板、高精度铜箔	知名锂离子电池厂商和线路板制作厂商
嘉元科技 SH:688388	主要从事各类高性能电解铜箔的研究、生产和销售	≤6μm 极薄锂电铜箔和 7-8μm 超薄锂电铜箔	知名锂离子电池厂商

2）、市场地位比较

诺德股份在国内动力锂电铜箔领域的市场占有率较高，稳居国内市场领先水平。诺德股份在广东省惠州市、青海省西宁市全资拥有两个铜箔生产基地，是国内主要知名锂离子电池厂商的供应商。

超华科技凭借稳定的产品质量、准时的交货期，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其"M"牌覆铜板连续多年被评为"广东省名牌产品"，"M"商标亦连续多年被认定为"广东省著名商标"，其产品在业界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

嘉元科技主要从事各类高性能电解铜箔的研究、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超薄锂电铜箔和极薄锂电铜箔，主要用于锂离子电池的负极集流体，是锂离子电池行业重要基础材料。同时，公司生产少量 PCB 用标准铜箔产品。公司是国内高性能锂电铜箔行业领先企业之一，已与国内主要锂离子电池制造厂商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并成为其锂电铜箔的核心供应商。下游客户对公司产品和服务的认可度较高。

3）、技术实力比较

诺德股份进入铜箔加工领域多年，经过十多年的技术、资源、人才和市场积累，所属锂电铜箔系列产品具备较为明显的技术与成本优势。很多指标成为锂离子电池材料领域的质量标准。诺德股份是少数掌握 6μm 极薄铜箔规模化生产技术的企业。根据诺德股份已公开信息显示，诺德股份已研制成功 4μm 锂电铜箔并实现了终端试用。诺德股份将持续推进 6μm、5μm、4μm 锂电铜箔产品的规模化经营和超厚铜箔的批量化销售。实现产品结构的优化及产业升级，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超华科技所处行业对于技术要求严格，行业进入门槛高。超华科技在电子基材和印制电路板行业经过近三十年的技术积累，已建立了完善的技术研发平台，产品技术处于行业领先水平。被评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广东省创新型企业、2017 年广东省自主创新标杆企业、梅州市知识产权保护重点企业，并获批承建广东省电子基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东省纸基覆铜板基材技术企业重点实验室（产学研）培育基地。超华科技与华南理工大学、哈尔滨理工大学、嘉应学院建立了稳定的产学研合作关系，为公司掌握行业领先技术，保持产品的技术领先优势提供有力支撑。根据超华科技已公开信息显示，目前超华科技已具备 1.2 万吨铜箔的产能，并已具备目前最高精度 6μm 锂电铜箔的量产能力。

嘉元科技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坚持自主创新为宗旨，多年来在自主研发上给予高度重视和持续不断的大量投入。设立技术研发中心，针对高端锂电铜箔材料有关技术和产品进行研发，并先后认定了"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广东省企业技术中心"，同时，公司与南开大学共建院士工作站，还承担组建"广东省企业重点实验室"、"广东省博士工作站"等任务。目前公司稳定生产和供应超薄电解铜箔和极薄电解铜箔，是国内主要动力电池制造厂家锂电铜箔核心供应商。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动力电池是锂离子电池领域增长最大的引擎，其往高能量密度、高安全方向发展的趋势已定，动力电池及高端数码锂离子电池将成为锂离子电池市场主要增长点，6μm 以内的锂电铜箔将作为锂离子电池的关键原材料之一，成主流企业布局重心。

未来，随着锂离子电池行业的不断发展，锂离子电池制造商使用 4.5μm 极薄锂电铜箔动力电池，进而在电芯体积不变的情况下将活性材料的能量密度提升一定比例，从而加大电池容量，提高新能源动力汽车续航里程，是大势所趋，4.5μm 极薄锂电铜箔具有较大的市场应用价值和应用前景。但也不排除动力电池厂商为研制或生产高能量密度动力电池及新型高端数码电池而提出符合要求的特殊性能超薄铜箔产品或极薄铜箔产品。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总资产	2,941,349,272.77	2,653,761,067.12	10.84	1,013,356,732.68
营业收入	1,202,178,945.26	1,446,049,703.58	-16.86	1,153,305,551.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6,414,420.41	329,730,148.10	-43.46	176,431,125.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3,801,627.71	313,093,533.32	-47.68	174,384,235.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10,734,097.82	2,523,596,357.41	3.45	703,335,059.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133,245.61	472,132,435.80	-80.70	134,924,948.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1	1.67	-51.50	1.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1	1.67	-51.50	1.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1	22.21	减少 14.9 个百分点	28.6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03	4.37	增加 1.66 个百分点	3.3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47,674,107.71	257,722,580.66	383,469,965.51	413,312,291.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720,058.30	33,887,399.71	58,896,991.8	69,909,970.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205,398.40	26,244,327.97	55,737,951.24	67,613,950.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07,190.07	-41,916,244.94	-86,326,529.98	223,783,210.6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93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61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嘉元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0	63,324,400	27.43	63,324,400	63,324,4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赖仕昌	-3,763,627	13,360,673	5.79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深圳前海春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南平鑫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771,015	8,415,285	3.64	0	0	无	0	其他
荣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442,984	6,067,016	2.63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盛六合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32,079	5,967,921	2.58	0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新能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883,318	4,883,318	2.12	0	0	无	0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003,074	3,003,074	1.30	0	0	无	0	其他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8L-FH002 沪	2,449,240	2,449,240	1.06	0	0	无	0	其他
王志坚	-3,361,536	2,425,464	1.05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智能汽车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340,417	2,340,417	1.01	0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前十大股东中，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盛六合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荣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王志坚存在一致行动人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按到其他股东有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协议的声明。为此，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有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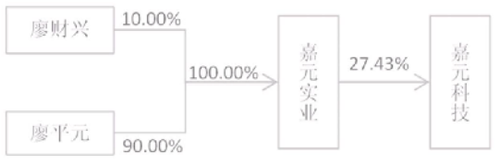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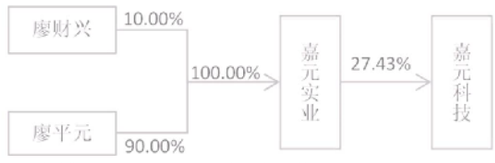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202,178,945.26 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 16.8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6,414,420.41 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 43.46%。

2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新收入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期初数的影响具体见附注【44】。

4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证券代码：688388　　证券简称：嘉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9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转增，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693,127,230.77 元。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230,876,000 股，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合计 57,719,000.00 元（含税）。实际分派现金红利金额以实施完毕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确认的数额为准。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30.96%，本次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以后年度分配。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本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

1、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行业整体发展实际情况、公司现阶段经营发展需要、盈利水平和资金需求等因素，公司 2021 年将面临项目资本支出压力以及快速发展阶段日益增长的大额流动资金需求，同时综合考虑了股东要求和意愿，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投资回报；

2、本次方案中的现金分红比例等事项符合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 号）、《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三年（2019-2021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规定。

综上，我们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且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充分考虑公司现阶段的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也有利于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88388　　证券简称：嘉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1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预计的 2021 年与关联人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业务，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平等自愿的原则，交易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因无关联董事、监事，公司董事、监事无需回避表决。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监事一致表决通过。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拟以市场公允价格向关联方销售产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监事会已就该事项形成了决议意见：公司 2021 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开展，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不含税）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荣盛盟固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天津荣盛盟固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	1.00	0	63.50	0.05	本次预计金额是根据公司最近三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交易金额的均值进行预估的，以实际交易金额为准。
合计		2,000	1.00	0	63.50	0.05	

（三）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执行情况（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不含税）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荣盛盟固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天津荣盛盟固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00	63.50	因关联方实际需求、产品价格、付款条件等商务原因，关联方减少采购量。
合计		1,200	63.50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荣盛盟固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荣盛盟固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44,572.857143 万元

成立日期：2002-05-27

法定代表人：冯全玉

住　所：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白浮泉路 18 号 1 号楼 4 层

经营范围：生产电池；技术开发；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荣盛盟固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盟固利"）总资产 5,231,909,138.05 元，净资产 2,735,553,143.03 元，营业收入 756,955,498.87 元，净利润-141,358,791.33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盛六合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荣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王志坚先生为一致行动人，本公告披露前 12 个月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王志坚先生为公司关联自然人，自 2018 年 11 月 15 日起，王志坚先生担任盟固利董事，因此盟固利为公司关联方。由此构成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经营，双方交易能正常结算，前期合同往来执行情况良好。公司将就 2021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二）天津荣盛盟固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天津荣盛盟固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25,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6-07-28

法定代表人：吴宁宁

住　所：天津市宝坻区九园工业园区阳光大道 8 号 108 室

经营范围：太阳能、风能、生物能技术研发、咨询，转让；电池生产、技术开发及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天津荣盛盟固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盟固利"）总资产 3,518,510,847.71 元，净资产 1,417,056,109.39 元，营业收入 510,439,693.89 元，净利润-78,432,680.98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盛六合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荣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王志坚先生为一致行动人，本公告披露前 12 个月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王志坚先生为公司关联自然人，自 2018 年 11 月 15 日起，王志坚先生担任盟固利董事，因此盟固利为公司关联方，天津盟固利为盟固利的全资子公司，因此天津盟固利为公司关联方。由此构成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经营，双方交易能正常结算，前期合同往来执行情况良好。公司将就 2021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关联方 2021 年度的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盟固利、天津盟固利销售产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商定，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均符合公司制度一致性的要求，公司关联交易是公允的，信息披露是充分的，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或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该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签订对应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上述关联交易均是在正常的经营活动过程中产生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并且有利于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增长。

（二）上述交易行为是在市